##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李文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调动原 因,李文江先生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职务。李文江先生辞职后,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。截至本公 告披露之日,李文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

## 一、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

姓名	离任职务	离任时间	原定任期 到期日	离任原因	是否继续在 上市公司及 其控股子公 司任职	具体职 务(如适 用)	是否存在 未履行完 毕的公开 承诺
李文江	董事、董事 长、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	2025年11 月13日	2026年3月13日	工作调动	否	不适用	否

## 二、离任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鉴于李 文江先生的辞职并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不会影 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,上述辞职事项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

起生效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二十五条规定,2025年11月13日,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推举赵长松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》,推举公司董事赵长松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,至公司新任董事长选举产生为止。公司将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尽快增补董事,并完成选举新董事长等相关工作。

公司对李文江先生在担任董事、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 委员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! 特此公告。

> 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